

临沭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文件

沭汛旱办〔2021〕2号

关于做好2021年防汛抗旱预案 编制修订工作的通知

县水利工程防指、县城市防指，各镇街防指，县防指各成员单位：

防汛抗旱预案是防汛抗旱工作依法高效有序开展的基础。为切实做好2021年防汛抗旱预案修订工作，进一步提高预案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，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高度重视预案编制修订工作。近年来，各相关部门积极推进预案编制修订工作，防汛抗旱预案体系不断完善，在应对处置洪涝、台风灾害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，但在实践中也暴露出一些问题和不足。近年来我县遭遇台风“利奇马”和历史罕见的暴雨洪水影响，极端气候事件多发、频发、重发，全县防汛形势复杂严峻。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清醒认识今年防汛抗旱工作面临的形势，把编制修订防汛抗旱预案作为备汛工作中一项重要而紧迫的任务，按照“分类管理、分级负责”的原则，加强领导，明确责任，扎实开展相关预案编制修订工作，确保汛前高质量完成。

二、全面开展预案编制修订工作。各镇街防指要根据工作实际，组织好本辖区内防汛抗旱预案的修订完善，特别要抓好村庄（社区）预案以及低洼易涝区、山洪地质灾害危险区、防洪工程下游危险区、旅游景区等重点地区和薄弱环节预案（方案）修订工作，确保度汛安全。要突出抓好防汛薄弱区、危险区人员避险转移预案（方案）编制修订工作，压实防御避险责任，明确转移对象，精准监测预报预警，落实转移避险措施，避免人员伤亡，减少灾害损失。县防指成员单位要根据单位职责、行业特点、风险隐患排查、应急资源调查等情况，组织修订完善河道水库防洪、水库汛期调度、山洪灾害防御、城市防汛（洪）、在建工程安全度汛、应急处置、支撑保障等各类专项或行业预案（方案），消除防汛安全盲区，确保各类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的科学性、合理性和可操作性。

三、准确把握预案编制修订原则。一是要重视预案系统性。各类防汛抗旱预案要互相衔接、有机结合、形成体系，下级防汛抗旱应急预案要与上级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协调一致、相互衔接，部门预案要与本级防汛抗旱应急预案、专项防汛抗旱预案和上级有关部门防汛抗旱预案衔接一致。二是要突出预案的针对性。预案的编制修订要符合本地、行业、单位、重点防护对象等的防汛抗旱工作实际需要，对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有针对性地改进完善，坚决防止不顾实际照抄照搬上级预案的现象，切实解决执行主体不明确、工作流程不清晰、应对措施不具体、内容与实际相脱节等问题。三是要提升预案的可操作性。要明确事前、事

中、事后各个环节由谁来做、做什么、怎么做、何时做、如何做好，强化防、抢、撤、救各环节衔接和应急联动机制，确保预案责任明确、任务清晰、各环节衔接有序、措施有力、保障到位。

四、加强预案培训演练。各镇街、各相关单位要结合实际，采用专题培训、现场演练、桌面推演等方式做好预案培训演练工作，进一步检验预案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，切实提高各级各类责任人预案熟悉程度和应急处置能力，提高群众主动防灾避险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。要针对演练中暴露出的问题，落实整改措施，强短板、补漏洞，切实做好各项应对准备工作，及时修改完善预案，确保预案实用高效。

各镇街防指请于5月20日前将预案编制修订情况和防汛抗旱应急预案报县防指办公室备案。县防指成员单位请于5月20日前将本部门（系统）预案编制修订工作情况及部门防汛抗旱预案（方案）报县防指办公室备案。

临沭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

2021年4月9日